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关于 2022 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的通告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依据《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琼人社规[2021]9号）及省统计局公布的2021年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现就2022年度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通告如下：

一、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不低于所在市县上一年度最低工资标准，不高于当地在岗职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3倍。

二、本通告的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适用于城镇非私营单位。城镇私营单位参照标准执行。

三、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适用时间：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四、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一年一核定两调整，各缴存单位应于6月底前完成本单位2022年6月份住房公积金的汇缴工作，并于2022年7月1日起按2022年度的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进行调整与汇缴。

五、因统计部门未统计三沙市上一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暂采用全省年平均工资增幅测算三沙市 2021 年度的职工年平均工资。

特此通告。

附件：2022 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

单位: 元

序号	地区	缴存基数下限	缴存基数上限
1	海口市	1830	23829
2	三亚市	1830	24960
3	三沙市	1730	31956
4	儋州市	1730	22734
5	琼海市	1730	23121
6	文昌市	1680	22215
7	万宁市	1680	20715
8	东方市	1680	22311
9	五指山市	1680	20271
10	乐东县	1680	21822
11	澄迈县	1730	42207
12	临高县	1680	21285
13	定安县	1680	18204
14	屯昌县	1680	18909
15	陵水县	1680	23019
16	昌江县	1680	24858
17	保亭县	1680	21705
18	琼中县	1680	23118
19	白沙县	1680	19881
20	洋浦	1830	29595